

陔余丛考

一
函十六册

函

陔餘叢考卷二

陽湖 趙翼 耘菘

周禮冬官補亡之誤

周禮缺冬官一篇劉歆以考工記補之漢唐以來皆無異說至宋淳熙間臨川余奭椿始創論以爲冬官之屬初未嘗缺其官皆雜出于五官之中乃作復古司空一篇朱子亟稱之永嘉王次點益引伸其說作周官補遺亦爲真西山所賞元人吳草廬邱吉甫又因之各有撰述然其間亦各有不同者今王氏周官補遺已不傳草廬所編則據尙書司空掌邦土謂冬官不應雜在地官司徒掌邦教之內遂取掌邦土之官列于司空之後其

他亦未嘗分割惟余氏邱氏則益加割裂余氏以天官
地官春官夏官內四十九官改入冬官邱氏則以爲天
官六十三地官七十九春官七十夏官六十九秋官六
十六若以周官三百六十每官六十之數論之天官美
三地官美十九春官美十夏官美九秋官美六是五官
內共美四十七官而所著周禮補亡一書又於五官內
稍有裁核定爲天官六十地官五十七春官六十夏官
六十秋官五十七而以大司空小司空內五十四官改
入冬官與余氏大同小異雖各以意割截舊文然亦可
見先儒之究心也王鑒震澤長語云俞王椿王次點以
五官中凡掌邦居民之事皆分屬之司空則五官各得

其分而冬官亦完且合三百六十之數周官粲然無缺
誠千古之快也而余不敢從何哉曰亂經是鑒亦未敢
以爲是也按南齊書有人掘楚王冢得青簡書廣數分
長二尺凡十餘簡王僧虔辨之云是科斗書考工記周
官所闕文也然則考工記原非雜於五官內劉歆以之
補冬官亦非

儀禮

先儒謂儀禮文物彬彬乃周公制作之僅存者卽如聘
禮篇末執圭如重八門鞠躬私覲愉如等語與論語鄉
黨篇相合晁氏謂定公九年孔子仕魯至十三年適齊
其間無朝聘事則鄉黨所記未必皆孔子實事當是門

人習禮者本儀禮之舊文而記其語耳是可見儀禮爲孔子以前之書出於周公所作無疑也當時必有全書今所傳十七篇蓋所謂存什一於千百者熊朋來謂既夫禮乃士喪禮之下篇有司徹乃少牢饋食之下篇則十七篇又實止十五篇耳敖繼公不得全書遂以爲周公此書專爲侯國而作而王朝之禮不與焉如冠昏相見鄉飲鄉射士喪旣夕士虞特牲饋食九篇皆侯國之士禮少牢饋食上下二篇皆侯國之大夫禮聘食燕大付四篇皆言諸侯之禮惟覲禮一篇言諸侯朝乎十之禮然主于諸侯而言也喪服篇言諸侯及于公子二人土之服最詳其間雖有諸侯之大夫爲天子之服然同

皆主於諸侯與大夫而言也當時以此書頒于侯國今
其名據此以行禮以教人是以國無異禮家不殊俗也
其立論固未爲無見然此亦第就現在之十七篇而意
其專爲侯國設耳按孔壁中所得古文禮經本有五十
六篇其十七篇與儀禮正同餘三十九篇藏在秘府謂
之逸禮哀帝初劉歆欲以之列學官而諸博士不肯遂
不得立孔鄭所引逸禮如中霽禮禘於太廟禮王居明
堂禮皆其篇也則儀禮十七篇外尙有三十九篇王朝
之禮亦必備載如禘於太廟王居明堂之類不得謂皆
侯國之禮也吳草廬因取大小戴記及鄭氏所引編爲
儀禮逸經八篇謂小戴投壺奔喪篇首與儀禮諸篇之

體如一固爲儀禮舊文大戴中公冠諸侯遷廟諸侯饗
朝三篇雖已不存此例要是作記者刪取正經之節要
而存之其中雷以下三篇已不復傳而名猶見於註家
故亦編爲篇目而以註家所引片言隻字附之此亦見
輯禮者之苦心矣

五父衢

檀弓孔子少孤不知其墓殯於五父之衢問於鄉曼父
之母然後得合葬於防孔子生而神聖豈有母在時不
問知父墓者况檀弓又云合葬於防之後孔子先反門
人後至則葬母時已有門人襄事孔子必非年少可知
豈有數十歲之人尙不知父墓故何晏夏侯元蔣濟王

而皆疑無此事而近世高郵孫氏又謂不知其墓殯於五父之衢十字當爲一句殯淺而葬深孔子父殯於五父衢孔子欲啟柩與母合葬而不知父墓之爲淺葬深葬故審問不敢輕啟問於鄒母始知殯而非葬於是啟其殯與母合葬於防先儒誤讀不知其墓爲句遂生妄說云云此論可謂辨矣然究亦曲爲之說柩在帷堂曰殯入土則曰葬從未有入土尙稱殯者何得以殯爲淺葬耶卽曰淺葬矣此何等大事孔子當母在時豈有不問明直待母卒而問他人乎總由於記禮之家得諸傳聞不暇審訂輒筆之於書故有此等謬誤觀莊子及說苑新序孔子家語孔叢子等書所傳孔子軼事甚多若

一一信以爲真則聖人反淺檀弓所記亦猶是也而必從而爲之詞毋怪乎愈解而愈支離矣

伯魚之母死

伯魚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誰歟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其甚也疏以爲出母此最舛也禮父在爲母服期是期本服母終喪之候而伯魚猶哭故夫子甚之也出妻之子爲母期若爲父後合則於出母無服是并無期之喪矣伯魚固爲父不予人不服於期之內而反哭于期之外乎卽此可見孔子不父弓二父之要也

晉文公辭國當以檀弓爲據

公子重耳辭國一事檀弓謂晉獻公之喪秦穆公使人

弔重耳諷以得國舅犯使公子辭之國語則謂里克殺
夷齊卓子使人告重耳欲立之舅犯使公子辭秦穆公
又使人諷重耳得國舅犯亦使公子辭蓋本一事而國
語誤作里克及秦穆兩事也以理推之當以檀弓所記
爲是重耳之亡舅犯輩之從亡皆非無意於得國者觀
其後納懷嬴而不顧殺懷公而不恤則其以入國爲急
可知若里克既殺二君而召之當是時亂不自我起且
兄弟之次居長義本當立夫亦何所嫌避而卻之以爲
名高蓋其辭也在獻公方卒之後二君未被殺之前國
已有君釁尙未作而遽欲仗外援以求入倘一發不中
則身名俱敗此智者所不爲也檀弓以其事係於獻公

卒之後而不言二君已被殺自是實錄而國語所記在
二君被殺後者誤也史記晉世家但採國語之文亦無
識

月令

沈作喆謂禮記中月令尤駁雜古者於禘則發爵賜服
於嘗出田邑而月令孟秋乃曰毋封諸侯毋以割地恩
禮龜人上春釁龜謂建寅月也而月令孟冬釁龜策蓋
秦之正月也三代之官有司馬無太尉而月令孟夏命
太尉贊傑俊殆呂不韋賈客所爲耶按沈氏之說似尙
泥於蔡邕王肅及張華博物志以月令爲周公所作故
信爲周制而又有秦制在內遂疑呂氏所爲不知此篇

本呂氏原本而禮家採入禮記中者今呂氏春秋現在
可覆按也隋書牛宏傳蔡邕王肅因周書內有月令第
五十三篇卽是此篇故以爲周公所作而鄭康成已謂
是不韋著春秋紀之首章禮家抄合爲記劉勰亦謂月
令一篇取乎呂氏之紀束皙又以爲夏時之書劉歆以
爲不韋令諸儒尋聖王月令之事而記之牛宏則謂不
得全稱周書亦未可卽爲秦典其內雜有虞夏商周之
法是康成以來諸儒固不以此爲周公作何以沈氏尙
據爲周書而致疑耶

賓雀

月令鴻鴈來賓雀八大水爲蛤今讀者皆以賓字屬鴈

謂鴈自北而南如作客也許慎註淮南子則以賓字屬
雀云賓雀老雀也棲宿人家堂宇之間如賓客然則宜
以鴻鴈來爲句而賓字連下句讀

太牢少牢

禮記太牢註牛羊豕也是羊豕亦在太牢內矣國語鄉
舉少牢註少牢羊豕也則羊與豕俱稱少牢矣其不兼
用二牲而專用一羊或一豕者則曰特母特豕可知太
牢不專言牛少牢不專言羊也後世乃以牛爲太牢羊
爲少牢不知始于何時江鄰幾雜志云掌禹錫判太常
供祫之太牢祗判特牛無羊豕問禮官云向例如此是
宋時固專以小爲太牢矣唐人牛羊日誌小說稱牛隄

孺爲太牢楊虞卿爲少牢則唐已以牛屬太牢羊屬少牢矣按國語屈到嗜芡篇國君有牛享大夫有羊饋韋昭註云牛享太牢也羊饋少牢也則專以牛爲太牢羊爲少牢其誤蓋自韋昭始也

醴泉卽膏露

天降膏露地出醴泉是醴泉從地中出也白虎通亦云甘露者美露也降則物無不盛醴泉者美泉味若醴酒可以養老是亦以甘露醴泉爲二物也王充非之曰爾雅甘露時降萬物以嘉謂之醴泉則醴泉乃卽甘露也使以爲地中所出之泉則爾雅釋水篇如檻泉正出沃泉懸出之類釋水甚多何以不載之而反人之四時章

乎然則甘露醴泉本一物而記禮者謬爲分析耳

八十者一子不從政後世引爲終養之誤

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家不從政解者謂令其子
孫得以家居侍養此後世終養之例之所始而不知非
也家有老親正資祿養豈有轉禁其入仕之理且九十
者一家之中俱不從政倘在貧家將何以奉晨昏具甘
旨是教之孝而轉無以全其孝也北史辛雄有祿養論
謂禮記所云不從政者鄭注云復除之蓋專指庶人而
言力役之征概從停免非公卿士大夫之謂也仲尼論
五孝自天子至於庶人無致仕之文今宜聽祿養不約
其年魏孝明帝納之辛雄此論可謂發前人所未發按

言子入國篇凡國都皆有掌老七十以上一子無征八十以上二子無征九十以上盡家無征又漢武詔云九十以上復其子若孫令得身帥妻妾遂其供養之事註復者免其徭役又賈山至言陛下振貧民禮高年九十者一子不事八十者二算不事師古曰一子不事蠲其賦役也二算不事免其二口之賦也則漢時猶未有仕宦者親老歸養之例但庶民之家有老親則免其徭役口算耳然則誤以不從政爲不服官而定親老去官之例起於何時耶按晉書庾純以父老不解官被劾又齊王攸議曰禮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純父年八十一兄弟六人三人在家不廢侍養今令年

九十乃聽悉歸純父年未九十不爲犯令然則親老歸養之制蓋卽晉時所定也北史魏宣武帝詔諸有父母八十以上者皆聽居官祿養留親就祿至特頒詔書可見親老歸養久著爲成例至宣武始變通耳又南史張岱傳岱母實年八十而籍註未滿岱便去官則是時仕宦者父母之年亦須注籍也

鄭康成註禘祭之誤

周頌雍之序曰禘祭太祖也康成因註曰禘大祭也太祖謂文王也禘大於四時祭而小於祫也商頌長發之序曰大禘也康成因曰大禘祭天也蓋因詩序禘字加大故又以爲祭天也於是註小戴記祭法則竟以禘爲